

台儿庄法院调解先行化纠纷

2015年该院调解纠纷580起

晚报讯 (通讯员 王浩) 近年来,台儿庄区法院坚持以构建网络机制为重点,以整合调解资源为手段,以提高纠纷解决质效为目标,不断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

建立完善网络机制。启动“人民陪审员、特邀调解员村居双覆盖”工程,增选215名人民陪审员,聘任新选任的人民陪审员为特邀调解员,目前该院共有人民陪审员267名,特邀调解员240名,实现了辖区每个村居社区都有1名人民陪审员和1名特

邀调解员;设立211个村居社区法官联系点,积极开展司法咨询、司法宣传,人民陪审员、特邀调解员开展日常矛盾纠纷定期排查,专项治理集中排查活动,协助开展调解、送达、信访等工作,去年该院调解纠纷580余起,提供法律咨询1200余人次,人民陪审员、特邀调解员独立化解纠纷263起,参与诉讼案件调解1411件。

建立诉调对接平台。设立法官工作室,提供诉前咨询服务和告知诉讼风险,提出解决

建议;设立特邀调解员工作室,每天安排2名特邀调解员驻院值班,对法官工作室分流案件进行调解,去年以来共调解纠纷365起,调解成功率83.7%;设立委托调解室,对经审理后仍有调解可能的案件,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委托或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当事人近亲属及宗族长辈等人员进行调解。

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对于事实清楚、争议不大的案件,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即可适用速

裁程序速审速裁,去年以来适用速裁程序办理案件183件,占总数27%;调整送达职责,明确承办法官负责文书送达及财产保全,保证及时了解案情和化解纠纷,全面提高审判效率,今年该院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为90.7天,较去年缩短7.6天;与公安局、司法局联合印发《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实施办法》,快速审理司法确认案件,为非诉调解提供司法保障,今年以来共审理司法确认案件376件。

主办单位:市委政法委 市综治办

倡导见义勇为
弘扬社会正气



近日,市中区司法局依托“曙光帮教志愿者协会”及志愿者和专业社工,开展社区矫正人员未成年子女排查帮扶活动。图为组织社区矫正人员子女参观法治警示教育展览。

(通讯员 王荣洪 摄)

市中区第一个食品快检实验室建成

晚报讯 (通讯员 杜文兴) 近日,市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鲁南农产品批发市场建成第一个食品快检实验室并投入使用。

食品快检实验室配有多功能食品检测仪、农药残留速测仪、兽药残留检测仪等一批专业食品快检设备仪器、试剂,具备农药残留、兽药残留、肉类水分、违禁化学品(二氧化硫、亚硝酸盐、双氧水、甲醛、吊白块、硼砂)等50余项食品快检项目能力,目前,

累计开展检验100余批次。该局通过“两个完善”“三个加强”,弥补市中区快检空白,构建了食品快检体系,提升了食品监管能力和水平。

“两个完善”。一是完善实验配备。该局对照省、市食品安全监督现场快速检测设备配备基本标准,结合市中区监管工作的现实需求,确定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食品添加剂等为重点检测项目,配备检测仪器和试剂耗材,同时聘用培训食品快检人员上岗。二是完善

快检制度。实验室所有检测仪器都建立操作规程,对所用的检测方法定期进行比对,以确保检验正确率,同时制定快检工作程序,实行快检记录审核制度,规范检验记录的档案管理,确保整顿工作体系完备。

“三个加强”。一是加强监测力度。快检室工作人员每月定期对鲁南农贸市场等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快检。二是加强反馈效率。快检室对农贸市场上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

快检,对检测结果及时进行公示并反馈给市场主办单位,发现不合格产品立即组织现场处置,有效提升日常监管水平,实现食品安全高效检验。三是加强网络建设。市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逐步督促指导各农贸市场建食品快检室,不断提升规范化水平,并将农贸市场快检室数据接入市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智慧监管平台,实时监控数据更新,与快检室一起形成市中区食品快检网络。

山亭区司法局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晚报讯 (通讯员 褚蕾刘玉珠) 近日,山东省文明委下发《关于命名表彰2015年度省级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社区的决定》,山亭区司法局喜获2015年度“省级文明单位”光荣称号。

近年来,山亭区司法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司法行政工作职能,以“争做文明之星”、“三心三零”等服务品牌创建为契机,以开展“尚德山亭,司法先行”、“法治山亭,从我做起”、“每周一讲”等活动为载体,不断健全完善精神文明创建工作领导机制,坚持全员创建、全程创建、全方位创建,努力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全体干警的综合素质,有力推进了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2011年山亭区被评为全国普法宣传教育先进单位,2014年被评为全省“六五”普法中期先进单位,2015年3月份又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法治副主任”成家庭的“稳定器”

晚报讯 (通讯员 郑文倩) 冬日寒风凌冽,近日滕州市羊庄镇法治副主任王鼎在入村的时候,只见一个身穿棕色上衣的年轻妇女,满脸憔悴,站在宋屯村法律服务工作室的门口,焦急地等待着,嘴里还喃喃自语着:“活不下去了,没法活了……”十分令人同情。

法治副主任王鼎上前仔细一问,才知道这位妇女姓赵,是

几年前外嫁到宋屯村的村民。赵某的丈夫十分凶悍,经常对她施暴,打骂成了家常便饭,甚至还威胁过她的父母,家中有瘫痪的婆婆和两岁的儿子,沉重的生活压力下,丈夫的恶习依旧不改,前两天丈夫周某对赵某又拳脚相向,并让赵某赶出家门,赵某无处可去,就在外头躲了一天两夜。

了解到事情的真相后,法

治副主任王鼎把两位都请到了法律服务工作室,耐心细致地对双方进行批评教育,据理分析双方的过错,指出妻子在丈夫外出打工期间没有尽到妻子的责任,对婆婆起居照顾不周是不对的,子女应当孝敬老人,尊老爱幼,笃行孝道。同时作为丈夫的周某也应该多体谅妻子的苦衷,多做一些说服、慰藉的工作,让妻子在心理上感到

宽慰,不能动辄就打骂,更不能使用家庭暴力,只能助长矛盾而不能解决问题。最后,王鼎又对二人反复讲解了《宪法》、《婚姻法》和《老年权益保障法》等相关规定。

经过王鼎细心的调解,夫妻俩都认识到了自身存在的问题,表示今后要改正自身错误,做到夫妻和睦、孝敬老人、好好过日子。

薛城法院发廉政短信劲吹“清廉之风”

晚报讯 (通讯员 陈平 王龙) “全院干警:《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于1月1日起正式实施。新规对全体党员及党员领导干部提出了更高更严的要求。宝剑锋从磨砺出,春节期间就是纪律钢尺的‘试水期’,谁碰谁‘流血’。希望全体干警始终牢

记:遵守纪律没有例外,规矩面前没有贵宾。把贪腐拒之门外,把廉洁迎进家来。”

近日,在春节即将来临之际,薛城区人民法院干警收到了一份特殊的节日礼物——廉政短信。廉政短信的内容主要包括党纪条规、廉政名言警句、廉政新闻等,

主要目的就是提醒干警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防止不正之风和奢侈浪费等“节日病”的侵袭,算好政治、经济和家庭“三笔账”,自觉在节日期间抵制不良诱惑,不闯“红灯”,不触“高压线”。

“这一条条廉政短信如同伴随在干警身边的‘小警钟’,能够时刻提醒大家牢记廉政有关规定,从而在潜移默化中受到启发、教育,

并将廉洁公正内化到心中。”该院院长王介清说道。

除了发送廉洁短信之外,该院纪检监察部门还将采取明察暗访、上下联动等方式,加大对各类违纪问题的查处力度,切实做到“节前有提示、节日有督查、节后有通报”,确保纪律作风规章制度的有效执行、队伍作风有效提升。

“我的网格·我的故事”